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2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0日

3.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66	博瑞医药	2026/4/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袁建栋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3月20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6.83%股份的股东袁建栋，在2026年3月3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3月3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袁建栋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名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进行审议，认为其符合非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现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袁建栋先生单独持有公司26.83%股份，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股东资格要求，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3月20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启月街299号独墅湖世尊酒店M9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4月10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关于申请2026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开展2026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除上述议案外，与会股东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7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议案8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5、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申请2026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开展2026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1
转债代码：118004　　转债简称：博瑞转债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博瑞转债”自2022年7月11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博瑞转债”共有人民币2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03股，占“博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截至2026年3月31日，“博瑞转债”共有人民币22,249,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39,488股，占“博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56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博瑞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442,745,000元，占“博瑞转债”发行总量的95.214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51号文同意注册，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46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46,5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2年1月4日至2028年1月3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2号文同意，公司46,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瑞转债”，债券代码“118004”。

根据有关规定和《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博瑞转债”自2022年7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2年7月11日至2028年1月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5.68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6日起由35.68元/股调整为35.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464,966股，“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2月6日起由35.56元/股调整为35.0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博瑞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因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种类发生变更，“博瑞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博瑞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60张，回售金额为6,013.80元（含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博瑞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5日起由35.05元/股调整为34.9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起由34.94元/股调整为34.8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3日起由34.84元/股调整为34.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博瑞转债”共有人民币2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03股，占“博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截至2026年3月31日，“博瑞转债”共有人民币22,249,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39,488股，占“博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560%。

截至2026年3月31日，“博瑞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442,745,000元，占“博瑞转债”发行总量的95.214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3,103,851	603	423,104,454
总股本	423,103,851	603	423,104,454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2620988

联系邮箱：IR@bright-gene.com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3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确保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持有26.83%股份的股东袁建栋提名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会审议。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进行审议，认为其符合非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先生为父女关系。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简历：

Stephanie Yuan（袁芬妮）女士，1997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哈佛医学院（Harvard Medical School），获免疫学医学硕士学位，本科毕业于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专业。袁女士曾于Dana-Farber Cancer Institute、The Rockefeller University等单位从事肿瘤免疫及癌症相关研究工作。曾任职于国信证券资产管理部，从事生物医药行业研究与投资分析工作。现任弘晖基金创业合伙人，主要从事生物医药领域的投资与研究工作。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14，由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13日~2027年3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7,000万元~1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51.08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7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5,416.9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9.32元/股~22.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0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2026年3月19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2026-014）、《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6-01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3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51.0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02%，购买的最高价为22.99元/股、最低价为19.32元/股，支付的金额为5,416.9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3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51.0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02%，购买的最高价为22.99元/股、最低价为19.3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416.9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7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江苏镇江京口经济开发区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7日

至2026年4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注册地址更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相关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4日、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3、4、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1）关联股东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与补选董事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若有）对议案1回避表决；（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或者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议案3、4、5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it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6	鼎胜新材	2026/4/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二）登记地点：江苏镇江京口经济开发区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

2、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公司不接受股东电话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玲、张潮

联系电话：0511-85580854

传　真：0511-88052608

电子邮箱：dingshengxincai@dingshengxincai.com

邮　编：212141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注册地址更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6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2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1.8387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1,298,394,217股的0.02%，本次回购价款合计为800,176.97元。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298,394,217股变更至1,298,175,830股。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3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3年7月18日，公司收到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委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佛国资规划〔2023〕16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按有关规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三）2023年7月19日至2023年7月28日，公司在内部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姓名及职务，在公示期限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8月1日出具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四）2023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3年8月16日公告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9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六）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七）202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八）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九）2025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并出具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十）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十一）2026年1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议案》。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人主动辞职，1人因退休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且未继续在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与股票市价的较低者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调动、免职、退休、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且不继续在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调整事由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988,213,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998299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99149股。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4月26日实施完毕。

2024年特别分红方案（2024年第三季度）已经2025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股本总数1,297,501,2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公司2024年特别分红（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2月20日实施完毕。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297,501,2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4月22日实施完毕。

2025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6年1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298,394,2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1月15日实施完毕。

（三）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出现需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情形的，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1、回购数量的调整方法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0\times(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人因主动辞职，1人因退休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数量由16.8万股调整为16.8×(1+0.2999149)=21.8387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0\div(1+n)$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2）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上述价格调整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由6.18元/股调整为(6.18-0.5998299)÷(1+0.2999149)-0.25-0.23-0.25=3.5627元/股，其中1名主动辞职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3.5627元/股，1名因退休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3.5627元/股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四）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800,176.97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验资及完成情况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司农验字[2026]26003890010号验资报告。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356,216	2.42%	0	218,387	31,137,829	2.4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7,038,001	97.58%	0	0	1,267,038,001	97.60%
三、股份总数	1,298,394,217	100.00%	0	218,387	1,298,175,830	100.00%

注：股本结构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权分布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21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了加强与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15:00至17:00在全景网举办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人员有：总裁刘大平先生、董事会秘书刘宁女士、财务负责人王胜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白华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29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060期（月月滚利特供款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6/3/2	2026/3/31	0.70%或2.00%或2.20%	4.83	是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28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3/18	2026/3/31	1.00%-　1.70%-2.10%	3.03	是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30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产品：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22,50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6/4/1	2026/6/30	1.00%或2.04%	无	否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4/1	2026/5/11	1.00%或2.00%	无	否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654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0	2026/4/1	2026/6/30	0.70%或1.85%或2.05%	无	否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8.39	是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50.33	是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29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6/1/1	2026/1/30	1.00%-1.70%	0.9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3.07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1.23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1.84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7.85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9.36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0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35.04	是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54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2/9	2026/3/11	1.00%-　1.50%-1.90%	0.62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5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33	是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087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	2026/3/12	2026/3/22	1.00%-　1.50%-1.90%	0.27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6/4/1	2026/5/22	0.60%-1.85%	-	否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63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4/1	2026/4/30	1.00%-1.81%	-	否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14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4/1	2026/6/30	1.00%-1.72%	-	否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6/4/1	2026/6/30	1.00%或2.04%	-	否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4/1	2026/5/11	1.00%或2.00%	-	否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654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0	2026/4/1	2026/6/30	0.70%或1.85%或2.05%	-	否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